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書函

地址：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何佳祥
電話：(02)23712121 #6207
傳真：(02)23810642
電子郵件：chho@epa.gov.tw

受文者：台灣區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 收文 105.10.11 檔號：105699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環署空字第10500789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署105年9月22日召開「公私場所電力設施採行低污染性氣體燃料發電或供應低污染性氣體燃料之接收設施取得許可者，免依空氣污染防制法處罰公告草案」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為響應節能減碳，本會議紀錄不提供紙本資料，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之「公告及會議」區，點選「公聽會」，自行下載參閱，網址：http://doc.epa.gov.tw/IFDEWebBBS_EPA/ExternalBBS.aspx。

正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各委員國會辦公室、經濟部、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能源局、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等153工（公）會、中華民國永續發展學會等222環保團體、台灣汽電共生協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虎尾糖廠、力麗企業彰化化纖總廠、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永安紙廠、大統益股份有限公司、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頭份廠、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頭份廠、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碳煙廠、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龍潭廠、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二廠、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三廠、台橡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新港廠、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龍德廠、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官田廠、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武廠、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園廠、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廠、正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正隆股份有限

公司后里分公司、永豐餘工業用紙股份有限公司新屋廠、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久堂廠、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台東廠、立益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工廠、亞洲化學楊梅一廠、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花蓮製造廠、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平火力發電廠、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和紡織印染股份有限公司新市廠、東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東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廠、長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長春人造樹脂股份有限公司大發廠、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廠、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大發廠、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廠、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工三廠、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口二廠、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廠、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樹林廠、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錦興廠、星元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星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森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廠、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廠、新桃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義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義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南崁廠、嘉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廠、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化學纖維總廠、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化學纖維廠、廣源造紙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廠、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基礎建設三部、奧地利商史卓堡工程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安葆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直轄市環保機關、縣(市)環保機關、法規會、黎科長揚輝

副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